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82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委托理财公告》格式指引的要求,对该事项部分内容补充披露,补充内容如下: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后续将根据项目建设推进而进行资金投入,过程中将存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一) 受托方的财务状况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经营状况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总资产	8,061.05	9,155.25	9,501.46	9,784.08
净资产	547.15	620.23	697.74	722.41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132.38	168.84	177.12	81.61
净利润	58.24	63.15	57.27	30.51

注:该行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最近三年的经营状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07.93	947.66	1,165.77
净资产	57.63	60.99	62.86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0.09	13.78	15.71
净利润	1.80	3.31	4.36

注:该行为外资银行,目前仅提供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数据。

(二) 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本公司之前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能兑现或者本金、利息出现损失的情形,公司也查阅了受托方相关工商信息及财务资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安全的不利情况。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8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预中标单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地铁6号线(腾龙路和布龙路段)绿化恢复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中标结果公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公司子公司岭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等单位组成的联合体为该项目的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约2.28亿元(具体以实际合同情况为准)。招标人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一、项目的主要情况

1. 项目名称:地铁6号线(腾龙路和布龙路段)绿化恢复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2. 招标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中标人:岭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大连市勘察测绘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中城交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4. 中标价:投标总报价22847.8194万元,其中勘察费191.4660万元,勘察费投标报价相对于勘察部分招标控制价(193.4000万元)下浮率为1.00%;设计费689.2774万元,设计费投标报价相对于设计部分招标控制价 (696.2398万元) 下浮率为1.00%; 施工费21967.0760万元,施工费投标报价相对于施工部分招标控制价(23196.49万元)净下浮率为5.30%(具体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

5.项目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地铁六号线沿线布龙路、腾龙路

6.项目总工期:不超过760日历天

二、中标人公示内容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地铁6号线(腾龙路和布龙路段)绿化恢复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中标结果公示》。

三、项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项目估算系公司积极发展"大生态"业务,深耕粤港澳大湾区等经济发达区域并取得成效的重要成果。如上述项目能够顺利实施,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2、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上述项目对业主方形成依赖。

四、风险提示

1、该项目目前处于中标结果公示阶段,公司能否获得此次招标的《中标通知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本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21-045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0月9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可,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在上海市潼溪路222号航天大厦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董事张建功因公务无法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荆怀靖在投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5名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2021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对内蒙古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实施减资,回收资金3,000万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依法办理减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等。本次减资事宜尚需获得相关国资批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2021-04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挂牌出售新光电器20%股权的议案》

为了聚焦热系统产业发展的需要,航天机电拟通过盘活金桥地块优质资产,为主营业务提供资金支持,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国有产权交易系统挂牌转让所持有的上海新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电器")20%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新光电器股权。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股权转让相关事宜。

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31233号),以2021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新光电器净资产评估值为47,898.85万元(最终依据经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准)。挂牌价格不低于新光电器20%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评估值(最终依据经集团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确定)约9,579.77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国有产权公开挂牌的成交结果为准。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转让新光电器20%股权的公告》(2021-047)。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为提高固定资产及设备利用率,增强持续经营能力,董事会同意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对本次处置涉及的105台(套)设备仪器作报废处置。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2021-048)。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21-046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减资,回收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本次减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减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减资情况概述

内蒙古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神舟电力")成立于2008年8月,为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机电"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减资前,航天机电持股比例为96.03%,另一股东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金投")持股比例为3.97%。

目前,内蒙神舟电力业务已从成立初期的开发、建设和运营光伏电站,转型为专注于运营持有的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5MWp光伏电站,并提供电站项目咨询业务。由于该公司已经退出电站开发业务,同时结合其资产情况、历年盈利状况及业务经营现状,内蒙神舟电力存在一定运营资本过剩的情况。因此,为提高航天机电整体投资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产配置,为聚焦发展汽配热系统主业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公司拟对内蒙神舟电力实施减资,本次拟回收的金额为3,000万元。

鉴于目前内蒙神舟电力运营情况稳健,另一股东方内蒙金投表示暂时不会退出股权或与航天机电同比例减资,并已复函表示同意航天机电对内蒙神舟电力单方面减资,且该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抵押、司法冻结等情形,因此,本次减资拟采用航天机电单方面减少出资的形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本次减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减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住所:呼和浩特金山开发区高速公路北

法定代表人:赵洁

注册资本:12,600万元(减资前)

成立时间:2008年8月1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光伏发电及并网销售(电力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31年4月11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五级承修类)(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4月26日) 一般经营项目:可再生能源开发、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对新能源的投资;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截至2021年6月30日,内蒙神舟电力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4,671.46	14,295.45	15,189.62	15,104.35
负债总计	662.24	713.92	807.47	922.25
所有者权益	14,009.22	13,581.52	14,382.15	14,182.10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765.17	1,324.80	1,153.97	1,122.44
营业成本	413.45	868.19	707.63	739.70
净利润	427.70	0.79	200.05	36.81

三、本次减资方案

(一)减资方案

截至2021年6月30日,内蒙神舟电力账面流动资产约10,259.51万元,账面流动负债445.40万元。为保证内蒙神舟电力减资后仍可以维持正常持续经营,综合考虑市场不确定性、后续拓展业务需要等,航天机电以202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内蒙神舟电力实施减资,回收资金3,000万元。

公司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减资事项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1)第1356号)。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21年6月30日,依据资产基础法评估,内蒙神舟电力净资产评估值约为14,239.00万元(最终以经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准),资产评估值将作为减资后双方股权比例的计算基础。

减资后,内蒙神舟电力的注册资本为9,945.32万元,公司仍为内蒙神舟电力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94.97%, 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5.03%(最终以经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计算基础)。

(二)风险与对策

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突发性大幅改变,内蒙神舟电力业务体量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减资完成后,考虑内蒙神舟电力正常经营中存在的运营资金需求,内蒙神舟电力的账面资金仍有余量,以应对市场极端或突发变化情况。

四、本次减资目标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可提高公司整体投资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同时,由于内蒙神舟电力不存在长期、短期借款,其负债均为经营性负债,本次减资不会对债权人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减资事项尚需获得相关国资批准。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21-047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新光电器2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拟通过国有产权交易系统挂牌,以不低于经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同意的净资产评估值,转让所持上海新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电器")20%股权,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相关国资管理机构批准,资产评估报告尚需取得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同意。

●本次交易将通过国有产权交易系统公开挂牌,故交易对方尚不明确,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无法确定。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交易概述

上海新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下称"新光电器")成立于1993年5月,注册资本3,850万元,注册地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金吉路568号,以汽车电子电器等研产销业务为主业。

新光电器先后开发了汽车保险丝盒、ABS齿圈、磁铁芯等汽车零部件产品, 成为了研制、生产、销售汽车中央电器、保险丝盒、精密冲压、精密注塑等产品的专业化企业,为上海大众、上海通用、上汽奇瑞、一汽大众、上海汇众、联合电子、德尔福派克等知名整车企业和零部件系统供应商提供优质配套服务。随着汽车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受市场开拓和资源投入等多种因素影响,新光电器业务规模逐步萎缩,盈利能力趋弱。2020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新光电器80%股权,2020年12月29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网络竞价方式组织实施竞价,最终上海航天设备制造总厂有限公司以人民币38,834.056万元的价格摘牌受让上述股权,并于2021年3月31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为了聚焦热系统产业发展的需要,航天机电拟通过盘活金桥地块优质资产,为主营业务提供资金支持,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因此,公司拟将持有的剩余新光电器20%股权通过国有产权交易系统整体挂牌出售,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新光电器股权。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股权转让相关事宜。

二、本次交易将通过国有产权交易系统公开挂牌,故交易对方尚不明确。

三、交易标的情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新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吉路568号1幢4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新运

注册资本:3,85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3年5月10日

经营范围:汽车电子电器等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制、开发及销售,模具的研制、开发及销售,金属切削产品、冲压产品、塑料制品、钣金产品、机械加工产品、光伏产品零配件研制、开发及销售,从事汽车电子电器、光伏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汽车保险丝盒、太阳能接线盒、铁芯、齿圈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权属状况:本次转让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抵押、司法冻结等法律限制转让的情形。

(3)财务状况:

新光电器简要财务情况(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2019.12.31	2020.12.31	2021.06.30
总资产	13,002.82	9,314.01	8,176.67
总负债	6,140.41	3,680.75	3,536.18
净资产	6,862.41	5,633.06	4,604.49
	2019.1-12	2020.1-12	2021.1-6
营业总收入	5,256.49	416.29	0.00
营业总成本	5,226.62	470.19	366.91
利润总额	-2,763.58	-1,341.73	-992.57
净利润	-3,642.33	-1,229.35	-992.57

(4)最近12个月,新光电器无增资、减资或改制的情形。

2、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31233号),以2021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新光电器净资产评估值为47,898.85万元(最终依据经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准)。本次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详细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59.17	476.87	17.70	3.86
非流动资产	7,717.50	48,939.46	41,221.96	534.14
资产总计	8,176.67	49,416.33	41,239.66	504.36
流动负债	1,517.48	1,517.48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2,018.70	0.00	-2,018.70	-100.00
负债总计	3,536.18	1,517.48	-2,018.70	-57.0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640.49	47,898.85	43,258.36	932.19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以2021年0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 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公开出售新光电器20%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新光电器20%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评估值(最终依据经集团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确定)约9,579.77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国有产权公开挂牌的成交结果为准。

本次股权转让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故暂不确定交易对方。

五、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人员安置及债权债务处置问题。

六、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一)产证变更风险

航天机电已于2019年将相关土地及固定资产划转至新光电器, 当前土地产证变更工作在持续推进中,产证变更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同意。如产证变更事项不被批准,摘牌方将面临产证长期无法完成变更的风险。

对策:积极与有关政府部门协商,并尽快完成相关产证变更工作。

(二)无人摘牌风险

此次航天机电拟转让持有的20%新光电器股权,鉴于此次转让比例较小,新光电器也无实际经营业务,且产证变更工作尚未完成,可能面临无人摘牌的风险。

对策:积极寻找潜在意向摘牌方,明确摘牌意向并配合完成详细尽调。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公告编号:2021-048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固定资产处置的主要概况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新能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航天机电持有其100%的股权,主要业务为太阳能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随着光伏行业持续高速发展, 光伏电池已全面向166/182/210大尺寸技术方向发展。根据PV-infolink统计预测,2022年156常规技术产品将全面退出光伏市场,此次连云港新能源因生产线技术改造拟淘汰的设备仪器主要用于156常规产品的生产,已不具备改装升级生产大尺寸技术产品的基础条件,不具备产能利用价值,符合《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报废处置条件;同时该固定资产的技术经济价值也在持续降低,存储占用空间大,闲置维护管理成本高,需要尽快报废处置。

为增强持续经营能力,连云港新能源拟报废处置因生产技术线改造需淘汰的老旧固定资产105台(套),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次拟处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7,586.93万元,账面净值 125.95万元,评估值为177.83万元(不含税,最终以经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后的评估值为准)。

二、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此次处置以2021年9月30日为基准日,拟处置的固定资产共计 105 台(套),账面原值 7,586.93万元,账面净值 125.95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科目名称	数量(台/套)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105	75,869,337.85	1,259,525.18
合计	105	75,869,337.85	1,259,525.18

三、本次固定资产处置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1年10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同意连云港新能源对本次处置涉及的105台(套)设备仪器作报废处置。

本次处置事宜还需获得相关国资审批。

四、本次固定资产处置的影响

本次处置涉及的105台(套)设备仪器技术陈旧且不具备改装或修复价值,目前处于闲置待报废状态,对公司生产经营无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2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8.8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期限届满时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公告2020-047号)。

截至2021年10月12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 2021-098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0月12日,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97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91,247,997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等,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1-140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9月份销售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本公告披露的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本公告中销售数据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现时经营状况作参考。

2021年9月,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所投资的公司[1]实现销售金额约152亿元,房地产销售面积约191万平方米;为落实"一稳三降三提升"经营策略,公司于本月开展专项车位去库存工作,本月实现车位销售金额约12亿元,车位销售面积约58万平方米。

(注1:"本公司及所投资的公司"为依照地产行业惯例使用的全口径概念,统计范围包括公司自身、全资子公司、公司并表范围内的合资公司及非并表的参股合资公司。)

2021年1-9月,本公司及所投资的公司实现销售金额约1,463亿元,房地产销售面积约1,462万平方米。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3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文发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鉴于文发胜先生在公司上市后三个月内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文永均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

文发胜先生已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并将尽快参加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考试。公司将在文发胜先生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经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备案工作。

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8-88203615

电子邮箱:snk@snbiopharm.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晋原镇工业大道一段(工业集中发展区内)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1-008
证券代码: 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时代电气")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未经审计),公司2021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9,523.48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85,179.18万元,其中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14,778.61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5元(含税)。按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总股本1,416,236,912股为基数计算,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人民币637,306,610.4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约91.67%。2021年半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意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1-009
证券代码: 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目前监事会共有4名监事,实到监事4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明显不合理或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21-068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0日通过专人及电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毛海波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钢天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和监管机构的意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中钢天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钢天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毛海波先生、吴刚先生为本次激励对象,对该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中钢天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毛海波先生、吴刚先生为本次激励对象,对该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中钢天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中钢天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毛海波先生、吴刚先生为本次激励对象,对该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中钢天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21-069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0日通过专人及电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守业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钢天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合理、合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